

债券简称：16 中车 G2

债券代码：136243.SH

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3 年度)

发行人

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丰台区芳城园一区 15 号楼)

债券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2024 年 6 月

---

## 重要声明

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以下简称《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或“受托管理人”）作为相关债券的受托管理人编制本报告。招商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公开信息、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对外发布的《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3 年年度报告》等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相关资料或出具的相关说明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招商证券对本报告中所包含的从上述文件中引述内容和信息未进行独立验证，也不就该等引述内容和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作出任何保证或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招商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如无特别说明，本报告中相关用语具有与《募集说明书》中相同的含义。

---

##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债券概况.....	4
第二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	5
第三节	发行人的经营与财务状况 .....	7
第四节	募集资金的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的核查情况.....	9
第五节	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意愿分析 .....	10
第六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重大变化、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	12
第七节	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	13
第八节	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	14
第九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	15
第十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16
第十一节	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17

---

## 第一节 公司债券概况

截至报告期末，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发行<sup>1</sup>且存续的由招商证券担任受托管理人的债券包括：“16中车G2”，债券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中国中车集团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16 中车 G2
3、债券代码	136243.SH
4、发行日	2016 年 3 月 2 日
5、起息日	2016 年 3 月 3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3 月 3 日
8、债券余额	0.3031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11、增信情况	无
12、交易场所	上交所
13、主承销商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受托管理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sup>1</sup> 此处指债券起息日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含）之前。

---

## 第二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管理办法》、《执业行为准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关注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和信用风险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投资者权益保护机制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 一、对发行人经营、资信情况的持续跟踪情况

作为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根据规定及约定编制《公司债券月度重大事项排查表》，每月书面问询发行人是否存在相关指标触发的情形，了解发行人是否涉及重大事项及信用风险。同时，招商证券通过查询发行人财务报告及公开渠道，定期或不定期监测发行人经营情况、财务情况、资信情况及相关公告舆情。经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未出现会对债券偿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 二、对增信机构、担保物及投资者权益保护机制实施情况的核查

“16 中车 G2”无增信措施。

“16 中车 G2”不涉及投资者权益保护机制。

### 三、监督专项账户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截至 2016 年，“16 中车 G2”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报告期内不涉及对募集资金的监督及检查。

### 四、督促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督促发行人按时完成定期信息披露、及时履行临时信息披露义务。

### 五、督促发行人履行债券偿还义务的情况

---

报告期内，招商证券按照相关规定对发行人提前开展还本付息前排查工作，及时掌握各期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偿付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 六、受托管理人执行信用风险管理工作的具体情况

招商证券已按照监管机构要求，于2023年度对“16中车G2”开展定期信用风险排查工作。

### 第三节 发行人的经营与财务状况

#### 一、发行人最新经营情况

中文名称	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中车集团
外文名称(如有)	CRRC Group Co., Ltd.
外文缩写(如有)	CRRC Group
法定代表人	孙永才
注册资本(万元)	2,543,342
实缴资本(万元)	2,543,342
注册地址	北京市 丰台区芳城园一区 15 号楼
办公地址	北京市 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5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36
公司网址(如有)	<a href="http://www.crrcgc.cc/">http://www.crrcgc.cc/</a>
电子信箱	010099900422@crrcgc.cc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如下：

中车集团主要从事轨道交通装备及重要零部件的研发、制造、销售、修理和租赁，以及依托轨道交通装备专有技术的延伸产业。近年来，公司不断拓展其他业务板块，包括机电产品制造、新能源装备研发制造、新能源汽车核心系统与部件研发制造、新材料、工程机械、金融服务等领域。以销售收入计算，公司是全球最大的轨道交通装备制造和全面解决方案供应商之一。

表：2023年度发行人经营情况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收入	收入同比变动比例(%)	收入占比(%)	成本	成本同比变动比例(%)	成本占比(%)	毛利率(%)
轨道交通装备及其延伸产业	2,443.73	4.70	100.00	1,893.60	3.43	100.00	22.51
合计	2,443.73	4.70	100.00	1,893.60	3.43	100.00	22.51

## 二、发行人最新财务状况

根据《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3 年年度报告》，发行人 2023 年度财务状况如下：

序号	项目	本年末	上年末	变动比例 (%)	单位：亿元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1	总资产	5,437.04	5,119.35	6.21	-
2	总负债	3,328.62	3,109.33	7.05	-
3	净资产	2,108.41	2,010.02	4.89	-
4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65.93	892.89	8.18	-
5	资产负债率 (%)	61.22	60.74	0.79	-
6	流动比率	1.42	1.39	2.16	-
7	速动比率	1.08	1.07	0.93	-
8	营业收入	2,443.73	2,333.98	4.70	-
9	营业成本	1,893.60	1,830.78	3.43	-
10	利润总额	166.11	161.97	2.56	-
11	净利润	143.89	141.43	1.74	-
12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99	60.70	0.48	-
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38.38	139.65	-0.91	-
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82.51	-78.56	-5.03	-
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64.72	-9.70	-567.22	对外融资需求不大，但较高的债务及上市子公司对少数股东分红造成筹资活动净流出同比扩大 <sup>2</sup>
16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7.79	524.43	-1.27	-

<sup>2</sup> 数据来源于《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

---

## 第四节 募集资金的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的核查情况

### 一、各期债券募集资金情况及运用计划

根据《中国中车集团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的相关约定，本期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 二、各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16 中车 G2”募集资金均存放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已于 2016 年使用完毕。2023 年度，不涉及对上述债券专项账户的持续跟踪。

### 三、各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核查情况

经受托管理人核查，发行人已在募集说明书中披露募集资金的用途、使用计划和专项账户管理安排，截至报告期末，“16 中车 G2”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与相关规定及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且与发行人披露的《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3 年年度报告》一致。“16 中车 G2”募集资金已于 2016 年使用完毕，报告期内不涉及对上述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持续跟踪。

## 第五节 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意愿分析

### 一、发行人有息负债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460.03 亿元和 554.91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20.62%。

表：发行人 2023 年末有息债务情况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	21.95	80.30	102.25	18.43%
银行贷款	-	0.65	0.42	431.58	432.65	77.97%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20.01	-	-	20.01	3.61%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
合计	-	20.66	22.37	511.88	554.91	—

### 二、偿债指标

表：发行人偿债指标情况表

指标（合并口径）	2023年末	2022年末	变动比例（%）
流动比率	1.42	1.39	2.16
速动比率	1.08	1.07	0.93
资产负债率（%）	61.22	60.74	0.79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生产经营及财务指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偿债能力正常。

### 三、历史债务逾期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公司信用类债券的本金和利息全部按期全额兑付，不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偿债意愿正常。

---

#### 四、货币资金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为 6,182,240.94 万元，较上年末 6,385,650.71 万元减少 203,409.77 万元，降幅 3.19%。

#### 五、受限资产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主要资产受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的账面价值 (非受限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618.22	27.83	-	4.50
应收账款	1,083.10	0.72	-	0.07
应收票据	120.58	31.74	-	26.32
应收账款融资	115.67	1.48	-	1.28
固定资产	658.24	2.22	-	0.34
无形资产	197.08	22.58	-	11.45
其他	623.58	5.54	-	0.89
合计	3,416.47	92.10	—	—

#### 六、最新主体评级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出具了《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信评委函字[2023]跟踪 1820 号），确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16 中车 G2”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

---

## 第六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重大变化、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本次受托债券的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情况如下：

### 一、基本情况

债券代码：136243.SH

债券简称	16 中车 G2
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本期债券无增信措施。</p> <p>为了充分、有效的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本期债券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本息安全偿付的保障措施。</p> <p>本期债券未设置投资者保护条款。</p>
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	报告期内，发行人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良好。

### 二、有效性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未出现会对债券偿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本次受托债券的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情况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有效执行。

---

## 第七节 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报告期内，“16 中车 G2”于 2023 年 3 月 3 日足额付息。

---

## 第八节 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发行人未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

## 第九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须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 第十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 一、发行人重大事项的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已按照《证券法》《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规定及《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披露了如下重大事项：

**表：报告期内发行人重大事项披露情况**

序号	披露时间	涉及债项	公告名称
1	2023/4/28	16 中车 G2	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发生变更的公告
2	2023/9/27	16 中车 G2	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

### 二、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在获悉上述事项后，就有关事项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督促发行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我司作为受托管理人对上述公告相应出具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的情况如下：

**表：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出具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情况**

序号	披露时间	涉及债项	公告名称
1	2023/5/5	16 中车 G2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发生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	2023/10/9	16 中车 G2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报告期内，除上述重大事项外，未发生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事项，受托管理人已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履行相关职责。

---

## 第十一节 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3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5日